

根据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有关规定，按照岗位招聘计划，我校组织完成了公开招聘考试、考察、体检等工作，现对拟聘用人员进行公示。公示期为7个工作日，自2025年1月15日至2025年1月23日(不含节假日)。公示期间，如对公示人选有异议，请及时向人事部门反映。

监督电话：0531-89655179

咨询电话：0531-89655186

公示人员名单

序号	岗位类别	岗位等级	岗位名称	姓名	性别	考试成绩	考察情况	体检结果
1	专业技术岗位	中级	教师 27	郝文	女	91	合格	合格